

证券代码：300614

证券简称：百川畅银

公告编号：2026-036

债券代码：123175

债券简称：百畅转债

##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为积极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拟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使公司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70,056,766.10元，盈余公积为48,629,754.57元，资本公积为676,895,221.78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48,629,754.57元和资本公积121,427,011.53元，两项合计170,056,766.10元用于弥补母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累计亏损。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以公司2025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负数弥补至零为限。

本次拟用于弥补亏损的公积金来源于母公司盈余公积及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形成的资本（股本）溢价。

###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母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系以前年度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三、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实施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将有效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使公司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为未来进行利润分配奠定基础，有助于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母公司报表盈余公积减少至0.00元，资本公积减少至555,468,210.25元，未分配利润补亏至0.00元。

#### **四、审议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5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经核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的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母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累计亏损，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